少云府〔2024〕11号

重庆市铜梁区少云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少云镇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，镇消安会成员单位：

经镇政府同意，决定自即日起至12月，在全镇开展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，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，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，持续营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和氛围。

 重庆市铜梁区少云镇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5日

少云镇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

专项整治工作方案

一、整治目标

通过排查整治，全面摸清辖区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现状，着力整治一批重大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突出问题，督促企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建立消防安全监管长效机制，提升我镇工业厂房库房火灾防控能力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少云镇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赵东升

成 员：镇一级领导班子各分管领导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应急办，由平安法治版块B岗领导徐伟实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日常工作统筹安排。

三、整治重点

（一）建筑使用性质。厂房库房是否未经消防验收合格擅自投入使用；是否违规改变建筑使用性质，特别是擅自将丁戊类厂房库房改为丙类及以上厂房库房。

（二）消防安全管理。是否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；消防控制室人员是否持证上岗；自动消防设施是否按规定定期维护保养、检测；火灾高危单位是否按规定开展消防安全评估；是否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培训；是否依法建立专职消防队、微型消防站或志愿消防队，并定期开展灭火疏散演练。

（三）火灾危险源。电气线路是否存在敷设不规范或私拉乱接的情况；电气设备是否存在违规操作的情况；是否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；是否存在违规施工、违章动火动焊的情况；厂房库房内不同火灾危险性的物品是否按要求分类储存；供油、供气设施是否符合要求；铅酸、锂、氢等新能源电池存放方式是否符合规定。

（四）建筑防火。建筑防火分隔是否符合要求；消防车道、消防救援场地、疏散通道、疏散楼梯、安全出口是否符合规范要求，是否被堵塞或占用；生产、储存、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场所与居住场所是否设置在同一建筑内；厂房仓库内是否违规设置办公室、休息室、员工宿舍、中间仓库；是否存在防火间距不足或被占用的情况；是否使用易燃可燃彩钢板搭建建筑；防爆、泄爆措施是否完好有效。

（五）消防设施。消防水源是否满足规范要求；室内外消火栓、火灾报警、自动喷淋、防排烟、泡沫灭火、气体灭火、应急照明和疏散标志等系统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灭火器、消防沙池等消防器材配件是否齐全。

四、整治进度

（一）部署发动（即日起至2024年3月15日）。由平安法治版块安全应急岗牵头负责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整治目标、任务和措施，明确工作职责，落实整治责任。分级分批组织厂房库房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开展警示约谈，组织各村（社区）、企业排查人员开展培训，迅速开展排查工作。

（二）排查检查（2024年3月15日至10月31日）。

1．企业自查（3月31日前）。各厂房库房组织开展消防安全自查，将发现的隐患及整改措施报安全应急岗。

2．属地排查（5月30日前）。各村（社区）联合安全应急岗、综合执法岗对本辖区整治对象进行拉网式排查，由综合执法岗填写“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检查记录表”，建立“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工作台账”，并报区消防救援支队。

3．隐患整改（6月1日至10月31日）。针对排查检查发现的问题，按照行业类型、隐患类型，逐企业明确整改牵头人，明确整改措施，限期销号，形成闭环管理。

（三）总结提升（11月1日至12月25日）。对专项整治情况进行全面分析，开展自查自评，总结经验，查找不足，查漏补缺，巩固排查整治工作成效，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，坚决防止隐患问题反弹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各村（社区）、消安会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此次专项整治的重要性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坚持红线思维、底线思维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统筹开展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。

（二）落实责任，追责问效。各村（社区）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切实落实专项整治工作。严格按照隐患排查不彻底不放过、隐患整治不到位不放过、事故责任不追究不放过要求，全面落实专项整治责任。工业厂房库房相关企业要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分级分类压实企业法人、分管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的责任。

（三）加强调度，畅通信息。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企业要严格落实信息报送工作，及时上报隐患自查台账以及工作情况统计表至综合执法岗邢虹处。

附件：1．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检查记录表

2．全区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

3．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任务清单

|  |
| --- |
| 附件1 |
| 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检查记录表 |
| 企业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软件实现营业执照二维码扫描带出企业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
| 地址 |  | 是否规上（年营业额2000万以上） | 是/否 |
| 所属区县 |  | 所属镇街（园区） |  |
| 是否与其他厂房共用 | 是/否 | 管理单位 |  |
| 主要性质 | 生产/储存 | 所属类别 | 食品/汽车/电器/机械/电子/纺织/制衣制鞋/家具/木材/造纸和纸制品/化工/医药/橡胶和塑料制品/电力与燃气/其他 |
| 投产时间（年月） |  | 单位列管情况 | 火灾高危单位、消防安全重点单位、派出所列管单位、一般单位 |
| 主要产品名称 |  | 主要产品储量 |  |
| 总建筑面积（平米） |  | 最大生产厂房或库房建筑面积（平方米） |  |
| 厂房数量（座） |  | 库房数量（座） |  |
| 企业总人数（人） |  | 同一时间车间最大总人数（人） |  |
| 是否有危化品库房 | 是/否 | 最高火灾危险性（危化品库房除外） | 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 |
| 消防安全责任人 |  | 消防安全责任人手机号 |  |
| 消防安全管理人 |  | 消防安全管理人手机号 |  |
| 检查内容 | 检查标准 | 检查情况 |
| 建筑使用性质 | 1、建筑是否未经消防验收合格擅自投入使用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、是否违规改变建筑使用性质，特别是擅自将丁戊类厂房库房改为丙类及以上厂房库房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消防安全管理 | 3、是否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4、消防控制室人员是否持证上岗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5、自动消防设施是否按照规定定期维护保养、检测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6、火灾高危单位是否按规定开展消防安全评估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7、是否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培训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8、是否依法建立专职消防队、微型消防站或志愿消防队，并定期开展灭火疏散演练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火灾危险源 | 9、电气线路是否存在敷设不规范或私拉乱接的情况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0、电气设备是否存在违规操作的情况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1、是否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2、是否存在违规施工、违章动火动焊的情况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3、厂房库房内不同火灾危险性的物品是否按要求分类储存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4、供油、供气设施是否符合要求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5、铅酸、锂、氢等新能源电池存放方式是否符合规定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建筑防火 | 16、建筑内防火分隔是否符合要求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7、疏散通道、疏散楼梯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道、消防救援场地是否符合规范要求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8、疏散通道、疏散楼梯、安全出口、消防车道、消防救援场地是否存在被堵塞或占用的情况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19、是否存在生产、储存、经营与住宿设置在同一建筑内的“多合一”现象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0、厂房仓库内是否违规设置办公室、休息室、员工宿舍、中间仓库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1、是否存在防火间距不足或被占用的情况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2、是否使用易燃可燃彩钢板搭建建筑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3、防爆、泄爆措施是否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消防设施 | 24、消防水源是否满足规范要求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5、室内、外消火栓系统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6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7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8、防排烟系统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29、泡沫灭火系统、气体灭火系统等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30、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31、灭火器等消防器材配件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；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| 其他 | 32、是否存在其他消防安全违法违规行为。 | 存在问题：无此类问题：□不涉及：□ |

附件2

|  |
| --- |
| 少云镇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 |
| 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 审核人： 填报时间： |
| 序号 | 镇街 | 单位名称 | 企业自查发现隐患情况 | 属地排查发现隐患情况 | 隐患是否整改 | 隐患整改情况 | 增配消防设施器材情况 | 是否聘请专家 | 聘请专家数 | 开展约谈次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附件3

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任务清单

| 工作任务 | 具体内容 | 责任岗位 | 完成时限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（一）排查摸底阶段 | 制定工作方案，进行专题部署，明确整治目标、任务和措施，明确工作职责，落实整治责任。分级分批组织厂房库房消防安全责任人、管理人开展警示约谈，组织各村（社区）、企业排查人员开展培训，迅速开展排查工作。 | 各村（社区），安全应急岗、经济发展岗、规划建设岗等负有安全监管职能职责岗位 | 3月15日前 |
| 各厂房库房组织开展消防安全自查，将发现的隐患及整改措施报安全应急岗。 | 各村（社区）、相关企业 | 3月31日前 |
| 各村（社区）联合安全应急岗、综合执法岗对本辖区整治对象进行拉网式排查，由综合执法岗填写“工业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检查记录表”，建立“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工作台账”。 | 各村（社区），安全应急岗、经济发展岗、规划建设岗等负有安全监管职能职责岗位 | 5月30日前 |
| （二）集中整治阶段 | 针对排查检查发现的问题，按照行业类型、隐患类型，逐企业明确整改牵头人，明确整改措施，限期销号，形成闭环管理。 | 各村（社区），安全应急岗、经济发展岗、规划建设岗等负有安全监管职能职责岗位 | 10月31日前 |
| （三）总结提升 | 对专项整治情况进行全面分析，开展自查自评，总结经验，查找不足，查漏补缺，巩固排查整治工作成效，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，坚决防止隐患问题反弹。 | 各村（社区），安全应急岗、经济发展岗、规划建设岗等负有安全监管职能职责岗位 | 12月15日前 |